

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104年第4次董事會議議事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20日(星期一)，上午11時正

地點：台北市民生東路二段166號12樓會議室

出席狀況：應出席董事9人，實際出席董事9人，已逾法定開會人數。

出席——張董事長國煒、簡獨立董事又新、羅獨立董事子強、許獨立董事順雄、張董事榮發(委託出席)、柯董事麗卿、戴董事錦銓、張董事正鏞、鄭董事傳義。

列席：林監察人榮華、吳監察人光輝、陳監察人成邦、財務本部蔡副總經理大煒、企劃室翟副總經理健華、稽核室李協理丙寅。

主席：張董事長國煒

紀錄：楊凱婷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及致詞：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：上次會議紀錄如附件，所有決議事項均已執行。

二、重要財務業務報告：本公司截至104年6月30日止之衍生性商品操作情形及交易績效(附件)，均符合本公司既定之經營策略，且所承擔之風險亦在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內。

三、內部稽核業務報告：內部稽核執行情形(附件)。

四、其他重要報告事項：無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 企劃室提案
案由：本公司擬購買 5 架全新 B777F 貨機，提請
討論案。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二案 企劃室提案
案由：本公司擬以售後租回方式引進 2 架
A330-300 型客機，提請討論案。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。

主席：張國煒

紀錄：楊凱婷